

项目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松山湖第六批拥堵节点整治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
2	委托单位情况	委托单位名称：东莞松山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生产力大厦3楼
3	项目单位情况	项目单位名称：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松山湖分局 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礼宾路1号市民中心3楼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无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项目基本情况：松山湖第六批拥堵节点整治工程包含14个节点：（一）松山湖迎宾路-工业西路及研发四路、五路进出口、（二）工业西路-工业南路、（三）新城路-玉兰路；（四）大学路-红棉路、（五）北区三路-全通路、（六）北区十路-校椅围、（七）大学路-新城路、（八）大学路-环湖路、（九）红棉路（东莞中学）、（十）南朗路（东华中学）、（十一）阿里山路-高雄路、（十二）环湖路-南山路（东）、（十三）湖岸路-环湖路、（十四）环湖路。计划总投资估算约1500万，





		其中建安费估算约 1235 万元，实际投资及费用组成以松山湖财政审核为准。 1. 服务内容: (1) 预算编制: 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包括施工图预算(含最高限价)及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, 并出具成果文件。 2. 服务要求: 按照项目业主要求, 中介服务机构应根据国家和省、市有关工程造价的法规、政策、文件, 以及基建财务管理的有关规定, 本着为政府节约投资的原则, 科学、客观、公正地开展工程造价咨询工作, 工程量计算准确, 计价合理, 成果文件满足松山湖高新区财政部门审核要求。成果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: 审核报告、工程量计算书、材料询价记录、套价文件、财政审核过程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等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提供服务的地点、方式: ☐ 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 ☒ 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☐ 报总价 ☒ 报下浮率 ☐ 报单价。下浮率不得低于 20%; 3. 计价标准: 按照东莞市财政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

		至项目竣工验收止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详见合同附件。
10	结算方式	详见合同附件。
11	违约责任	详见合同附件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 2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

